

广东省交通运输厅文件

粤交水〔 2017 〕 844 号

签发人：李静

广东省交通运输厅关于清远市新北江船务运输有限公司申请建造 3 艘多用途船从事港澳航线货物运输的请示

交通运输部：

为适应航运市场发展的需要，提高企业的竞争能力，清远市新北江船务运输有限公司申请更新运力，建造 1 艘载货量 3500

吨级,2 艘 4000 吨级多用途船更新运力, 顶替原经营港澳航线的“粤海 334”、“粤海 336”、“粤海 337”船, 从事广东省各对外开放港口至香港、澳门航线的集装箱货物运输。经研究, 我厅拟同意该公司业务申请, 现将有关资料报部, 请审批。



(联系人: 付广, 联系电话: 020-83730563)

公开方式: 主动公开

广东省交通运输厅办公室

2017年7月31日印发
